

\*\*\*\*\*

## 第九課 耶穌基督的革命(Katheilen 失位)

和合本：路加福音— 50-56

「<sup>50</sup> 他憐憫敬畏他的人、直到世世代代。<sup>51</sup> 他用膀臂施展大能、那狂傲的人、正心裏妄想、就被他趕散了。<sup>52</sup> 他叫有權柄的失位、叫卑賤的升高、<sup>53</sup> 叫饑餓的得飽美食、叫富足的空手回去。<sup>54</sup> 他扶助了他的僕人以色列、<sup>55</sup> 為要記念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、施憐憫、直到永遠、正如從前對我們列祖所說的話。<sup>56</sup> 馬利亞和以利沙伯同住、約有三個月、就回家去了。」

英國著名作家 George Orwell 寫過一本非常有趣的小說，名叫 *The Animal Farm*，故事是這樣的：鍾士先生是一個農場的主人，但他是一名酒鬼，終日飲到醉醺醺，以致不能餵飼動物，令牠們常常飢餓不堪。他的脾氣又差，常常拿他的家畜出氣，令牠們飽受虐待。牠們實在忍受不了，在一隻豬的領導下，牠們開始集會、討論、甚至計劃獨立行動，把鍾士踢出農莊，由牠們管理整個農場，實行高度自治。

皇天不負有心人，在兩隻有領導才幹的豬領導下，一隻名 Snowball，一隻名 Napoleon，終於在一個晚上，趁著鍾士飲到醉醺醺，就把他逐出農莊，革命大功告成。牠們一革命成功，第一樣事情要做的，就是製定基本法，作為牠們治國的憲法，又稱為七誡。其中一條是：四隻腳的動物是好的，兩隻腳的動物是邪惡的。當那些雞鴨看到這樣的誡命，立即抗議，怎可以把我們視為邪惡？那聰明的豬連忙解釋說：「你們都是四腳動物！只不過你們的前腳是翼吧了！」另一條是這樣：沒有任何動物可以睡在床上。床這東西是人的玩意，我們不是人，所以不得睡在床上，全體動物都贊成。不過七戒中最後一條，也是最精彩的一條：所有動物是同等的；無高低、貧富、美醜之別。

但這動物王國成立不久，就呈現出最大的分裂，Snowball 及 Napoleon 都是出色的領袖。但一山不能藏二虎，大家變成死對頭，彼此拚個你死我活。Napoleon 心狠手辣，訓練那些惡狗為特務和秘密警察，整天看守管著 Snowball。最後，Snowball 竟然無緣無故失蹤了；有說牠是被狗咬死，有說牠逃亡到國外，眾說紛紜。不過這次鬥爭之後，動物王國的氣氛都改變了！不再是喜氣洋洋，充滿自由，而是一片緊張、恐慌。沒有人敢發言，因為怕一下子被指為 Snowball 同黨，就會無緣無故失蹤，蒸發於王國之中！這情況較諸鍾士時代還要幽暗。

在諸多動物中，Mr. Boxer 是一隻牛，也是最忠心耿耿相信領導，凡是 Napoleon 所說的都是對的。但畢竟 Boxer 年紀大了，氣力不繼，工作效率也大降！忽然傳聞牠失了踪，亦有動物傳出內幕消息，Napoleon 把牠賣了給一個屠夫，宰了！

同時，那些動物又發覺王國改變得很厲害，國慶不再是革命成功的那一天，而是 Napoleon 的生日，學校要唸 Napoleon 語錄，更有動物看到 Napoleon 喝牛奶、吃芝士、雞蛋、漢堡包。據官方的解釋，因為領導人要用腦帶領整個王國，極需營養成分高的食物。

一天，當那些動物起來，發現那七誡給人改了。第一誡不再是：四隻腳好，兩隻腳邪惡，而是：四隻腳好，兩隻腳更好。牠們都目睹 Napoleon 是用兩腳走路的。至於另一誡：不准睡在床上，

\*\*\*\*\*

\*\*\*\*\*

則改為：不准睡在沒有床褥的床上。最後一誡則更精彩：所有動物都是平等，但有些動物可以享受更平等的地位。All animal are equal, but some are more equal than others.

其實，這不是一個寓言，而且諷刺蘇聯革命的故事，我想不但是蘇聯的革命，也是中國的革命，或甚至歷史上很多的革命。或許開始的時候，他們擁有理想，但一旦革命成功，便是一連串的腐敗，帶來更大的幻滅。然而，耶穌基督的革命卻是不同。耶穌不是用刀槍去革命，而是用祂的寶血，因釘在十字架上，為我們贖了罪，拯救我們脫離罪惡，以致帶來非常徹底的改變！

我們先看看 v.50-53「他憐憫敬畏他的人、直到世世代代。他用膀臂施展大能。那狂傲的人、正心裏妄想、就被他趕散了。他叫有權柄的失位、叫卑賤的升高。叫饑餓的得飽美食、叫富足的空手回去。」

這幾節聖經是一段非常震撼的經文，其內容就是述說耶穌基督的革命：道德的革命，經濟的革命和社會的革命。這革命不是用刀、用槍去完成這革命，而是用祂的寶血，在十字架上流出的血去完成這革命。

首先我們看看馬利亞在此歌的用字：

v.51 趕散，施展 *epoesen, dieskorpisen*

v.52 失位 *katheilen*

v.52 升高 *hupsosen*

v.53 得飽美食 *eneplesen*

v.53 空手回去 *exapesteilen*

有趣的地方是：這些動詞全是過去式(*aorist tense*)，然而她並不是指過往的事，而是指將來的事。既時將來的事，為什麼她要用「過去式」的時態？原來這種文法，稱為 *prophetic aorist*：意思是這是一定會發生的事，而現在就開始了。

第一是道德革命。那些狂傲的人一定被祂驅散，「狂傲」是指心裏自大，樣樣都以自己為中心，完全不放神在眼內。C.S.Lewis 說得對：人至大的問題就是他的高傲，以為他能解決一切問題，憑著他的智慧和動力，可以征服整個世界。其實這只是妄想罷了！然而，當聖靈在他心裏動工，他開始體會到自己的無知和軟弱，驅散了他的傲氣，以致他能夠謙卑在主面前悔改認罪。這將是一大奇蹟，也是一樁我們不明白的奧秘。然而，我作了傳道人多年，親眼見過不少頑強、自大、高傲和自義的朋友，當他們來參加我們的福音性研經班，聖靈感動了他們，謙卑自己接受耶穌為他們的救主，生命改變過來，成為一個在謙遜的人。

第二是社會革命，v.52「他叫有權柄的失位、叫卑賤的升高。」在我們今日的社會，一如昔日的社會，都是重視社會地位，若你有權、有勢、有錢，你便是社會的特殊階級。相反來說，如果你是卑賤、無錢、無勢，你只是弱勢社群的一份子，為人所欺壓和輕看。但耶穌一來，卻把這不平的現象打破了。試想想：昔日的有錢人，手下有著無數的奴隸，他擁有生殺的權柄，他可以叫他們死，也不用負上任何後果。但他的奴隸信了主，在教會當起執事或主日學老師，而這位有錢的

\*\*\*\*\*

\*\*\*\*\*

主人後來也信了主，參加了同一間教會，成為他奴隸所教那一班主日學的學生。他們又一起崇拜，手牽手，肩並肩，一同唱讚美詩。領受同一的聖餐，更彼此稱弟兄姊妹。這種不流血的革命怎會不叫人驚嘆福音的大能！這正如保羅說：「你們既屬乎基督、就是亞伯拉罕的後裔、是照著應許承受產業的了。」(加三：29)這種社會的革命也就是耶穌基督的革命！

最後是經濟的革命，v.53「叫饑餓的得飽美食、叫富足的空手回去。」在今天「朱門酒肉臭，路有凍死骨」的世界中，問題不是資源不足，而是資源不均。如果我們把這個世界縮為一條 100 個人居住的村莊，其中有 33 人，是比較富有的，67 人是貧窮的。這 33 人佔了全村 90% 的財富、90% 的食物、90% 的資源。就以中國為例，這被稱為世界第二大的經濟體系，竟然有六億人(差不多一半)的月入不夠 1000 元人民幣；1000 元月入息是列為赤貧的一族！

唯一解決的方法就是分享，若我們願意把資源分享，就如保羅在林後八 9 談及主耶穌時說：「他本來富足、卻為你們成了貧窮、叫你們因他的貧窮、可以成為富足。」

然後，他在林後八 13-15 挑戰我們說：「我原不是要別人輕省、你們受累、乃要均平。就是要你們的富餘、現在可以補他們的不足、使他們的富餘、將來也可以補你們的不足、這就均平了。如經上所記、『多收的也沒有餘、少收的也沒有缺。』」

這就是我所謂的「經濟革命」了！

最後我們要看看 v.54-56「他扶助了他的僕人以色列、為要記念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、施憐憫、直到永遠、正如從前對我們列祖所說的話。馬利亞和以利沙伯同住、約有三個月、就回家去了。」

耶穌的革命不是沒有條件的，不是人人都可享用。這幾節聖經清楚告訴我們，只有以色列人和亞伯拉罕的後裔才可享用，這裏所提到「以色列人」「亞伯拉罕後裔」，並非指血緣的猶太人，而是指那些因信稱義而成為亞伯拉罕子孫的基督徒，亞伯拉罕是信心之父，所有信主的人便是亞伯拉罕的後裔了！

### 默想

- (1) 耶穌基督帶給我們有什麼改變？
- (2) 什麼人才可享用耶穌基督帶來的革命？

\*\*\*\*\*